

我的夢想

相信很多人小時候作文，總有一題《我的夢想》或《我的志願》，以前我會不加思索，一定寫「我的夢想/志願是成為一位老師。」只因為自己對其他職業不認識，又因為老師的仁慈，吸引了我這個黃毛丫頭，所以我才這樣寫。

在中學時，縱然我對其他職業多了認識，但老師和善、快樂、循循善誘的形象，始終沒變：老師會和我們一起午膳；我向老師說想學中文打字，老師便在翌日放學額外花時間教導我。老師的身教言教，使我真的視「成為老師」為我的夢想。希望我和老師們一樣，能夠在工作中貢獻自己，獲得快樂與滿足。

當時我曾經把這個夢想與好朋友和父親分享，他們都說這職業的確很有意義，但就是覺得當老師不易做，覺得老師要兼顧不少學生。如果純粹想做對人的工作，要獲得滿足感，也可以考慮當社工，至少不用處理學生學科成績的問題。

的確，我的夢想曾經被爸爸、好朋友動搖過，不過，想深一層，自己還是比較適合當老師，雖然要對學生傳道、授業，也要兼顧為學生解惑工作，但做老師可以接觸的學生較多，建立關係比較容易，要處理學生心靈問題也相對較易入手，所以當時我還是決定要成為老師。

高中七年級，開始要透過大學聯招方法 JUPAS 選擇 20 個選項，我當年所選的學系就只有中文和電腦，心中只想著大學畢業後，將來可以做老師，教導中文或電腦科。現在想來，當年的自己較天真，如果讀完電腦，但沒有電腦老師空缺，我豈不是要天天對著電腦工作？幸好，上天安排我入讀中文系。在大學時期，我不斷提醒自己要努力取得好成績，擔心成績不好，難以取得教席，那麼成為老師這個夢想有機會會粉碎。幸運地，我憑著這資歷一直擔任老師至今。

文憑試曾經有兩道作文題目，考生可以表達同意哪組句子：「夢想看似不切實際，其實很有意義」或「夢想看似很有意義，其實不切實際」。我覺得夢想是對未來的一種期望，心中努力想實現的目標。夢想是否不切實際，是否很有意義，當中最大的分別就是我們有否努力實踐。如果曾經有為這個期望努力過，就一定不是不切實際，而且可以說無憾的了。如果像我，能夠配合天時、地利、人和，成就夢想，那就幸運不過。我會好好把握與學生相處的時光，不枉上天對我作出的眷顧與安排。